

证券代码：837736

证券简称：永乐文化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1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4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波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和慎重考虑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
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该机构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相应的审计资源团队,能够依法胜任公司财务审计工作。

公司原财务审计机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,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,完成了公司的各项审计相关工作。公司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专业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6 票;反对 1 票;弃权 0 票。

反对原因:该董事认为原会计师事务所更加熟悉公司业务,对公司账务更加了解,没有非必要的特殊原因不建议更换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。因此,对本次董事会的该项议案予以反对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现提请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15日